

证券代码：600419

证券简称：天润乳业

公告编号：临 2016-031

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3,109,540 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6 年 9 月 1 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限售股，有关情况如下：

2015 年 7 月 23 日，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向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乳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765 号），核准公司向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乳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 14,058,254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5,185,621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结合公司募集资金需求量，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28.30 元/股，发行数量为 3,109,54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87,999,982 元。获配对象和分配股票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获配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股）
1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50,000
2	中新建招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650,000
3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
4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59,540
合计		3,109,540

公司已于2015年8月3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上述四家公司合计持有公司3,109,540股股份限售期为12个月，将于2016年8月31日到期。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未发生配股、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公司的股本总数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持有人无上市特别承诺。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本公司独立财务顾问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核查后认为：

-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承诺；
- 2、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4修订）》《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 3、天润乳业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 4、独立财务顾问长城证券对天润乳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部分限售股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3,109,540股；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6年9月1日。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项目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18,610,028	0	18,610,028
	2、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1,626,804	0	1,626,804
	3、战略投资者配售股份	3,109,540	-3,109,540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3,346,372	-3,109,540	20,236,83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80,210,837	3,109,540	83,320,377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80,210,837	3,109,540	83,320,377
股份总额		103,557,209	0	103,557,209

七、上网公告附件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27 日